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2024年养护机械设备采购，甘孜藏族自治州公路建设服务中心采购50装载机2台，全力保障国省干线公路运行畅通。

3.2 采购内容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0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08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50装载机	2.00	1,08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50装载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备注
1	★整机额定载重量: ≥5800Kg	
2	▲发动机排量≤8.9L	
3	额定功率/转速: ≥170Kw国四排放	
4	标准斗容: ≥3.5 m³活动垫块斗齿斗	
5	★变速箱档位数: 前进4后退3	
6	轴距: ≥3370	
7	▲轮胎型号: 23.5-25PR20	
8	驱动桥形式: 干式桥	
9	变矩器: 单级三元件	
10	▲工作液压系统形式: 定变量合流	
11	液压系统加油量: ≥210L	
12	柴油箱容量: ≥300L	
13	轮距≤2200mm	
14	▲工作液压系统操作方式: 先导操作	
15	空调: 原厂冷暖空调	
16	配倒车影像及警示灯	

备注: 带★参数为实质性参数, 带▲参数为重要参数, 非★、▲参数为普通参数。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车辆交付并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7%,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7.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剩余尾款在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 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标准及方法: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5日内进行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验收。(4) 履约验收内容: 本项目验收由采购人组织有关专业人员按

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竞标人响应文件内容及承诺，签订的合同及验收所必须具备的其他材料进行验收。（5）履约验收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采购文件要求、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签订的合同以及验收所必须具备的其他材料进行验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1）质保期为1年，质保期内因质量导致的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设备维修及更换，采购人不产生其他费用。（2）保修期为2年，保修期内提供原厂配件及维修服务，并且在保修期内每年提供一次全设备巡检服务。2.安装调试：（1）供应商负责设备安装、调试。（2）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供应商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格中。3.售后服务（技术参数有要求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1）提供有关资料及售后服务承诺。（2）质保期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及时的、优质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3）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单位，根据故障严重程度，尽可能在48小时内完成设备的维修或更换。4.质量要求：（1）招标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2）所购货物均为生产厂家原装全新合格产品，供应商不得以次充好；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厂家服务承诺及采购单位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是经检验合格的全新正品。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密封包装不得拆开。若开箱检验中发现有诸如数量、型号和外观尺寸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不符，或密封包装物本身的短少和损坏，如产生更换或补货等情形并导致交货期延误，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向供应商索赔。（4）提供的货物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最新国家标准。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强制性条文要求。5.培训相关要求：（1）供应商须针对所供设备提出全面培训计划和培训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培训服务工作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2）供应商应就设备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采购人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3）供应商须为采购人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提供培训（形式不限）。（4）培训的成果须达到采购人正常操作使用。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3.5其他要求

报价要求：本项目所报价格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供应商报价应包含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包含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货物的本身、运输、装卸、安装（包含辅材、设施设备、安装等相关辅助工作）、培训、售后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应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承担除成交价外的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说明：1、3.4商务要求及3.5其他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供应商响应为准。2、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等如有最新的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